

卡宝宝网友贺女士最近遇见一件烦心事，她正就读初二的儿子竟然偷刷自己的信用卡花了6000多元买了一部手机。

经过盘问，贺女士的儿子吐露，这是他自己上月去购买了一部手机的消费，让贺女士想不通的是儿子今年才13岁，店家怎么可以这么轻易就将一部这么贵的手机卖给儿子呢。

事发后，对于这笔消费贺女士并不认同，于是打算退货，但是遭到商家的拒绝。负责人表示，如果手机没有质量问题，退货是没有根据的，他的面相看起来像高中生，我们也不知道他才13岁，他如果用手机付款的话，应该是要密码的，那她的孩子也是知道父母的密码，这属于自愿行为。

据卡宝宝了解，13岁的孩子属于限制行为能力人，只能从事一些跟他心智相符的行为活动，对于买贵重物品这样的情况需要得到家长的确认，买卖合同才能生效，对于明显看上去属于未成年人的情况，商家有义务进行相应的身份核查。

家长如果对这个买卖合同有争议的话，可以向工商行政部门进行反应，要求协调解决，家长是可以要求商家进行相应的退款，但是对于交易过程中产生的损失，应该按照双方的过错进行相应的分担。